

机械电气工程学院 2026-2027 学年第一学期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

为深入落实“以学生为中心”的办学理念和因材施教的教学原则，尊重学生个性发展，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与积极性，营造有利于学生成长成才环境，根据《石河子大学普通本专科学生管理规定》，制订 2026-2027 学年第一学期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转专业计划人数

根据我院的师资力量、学生人数和学科发展等实际情况，经工作小组（领导小组）研究决定，2026-2027 学年第一学期转专业转入计划人数上限（详见附表）。

专业	专业 人数	层次	学制	接收学 生名额	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	64	本科	四年	6	姓名：寇金梅； 电话：0993-2058080 地址：北苑工科楼 228A
农业机械及其自动化	64	本科	四年	6	
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工程	32	本科	四年	3	
电子信息工程	64	本科	四年	6	
工业工程	64	本科	四年	6	
合计：27 人					

二、资格要求

1. 转出资格

学院转出学生不设成绩和比例限制，只审核学生转出申请基本条件符合大学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学院线上审核转出学生。

2. 转入资格

申请转入学生应满足以下转入资格审核的基本条件：

- (1) 具有本校学籍的全日制普通本科在校生；
- (2) 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，品行端正，且在学校期间未受过纪律处分；
- (3) 身体条件符合申请转入专业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指导意见》；
- (4) 二年级及以上学生在申请转入学院各专业时，均应降级学习；
- (5) 无学校规定的各类不允许转专业的情形。

三、考核内容

1. 考核办法为（材料审核+面试）。

2. 具体考核内容：

- (1) 填写《石河子大学普通本（专）科学生转专业审批表》
- (2) 入学以来有效原始成绩单。
- (3) 转出学院出具的思想品行鉴定意见
- (4) 高考综合成绩和单科成绩
- (5) 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成绩单
- (6) 与转入专业相关的各类获奖证书
- (7) 入学体检表
- (8) 家长知情同意证明文件

四、考核流程

学生自愿报名申请，经过资格审查、面试等阶段，最终确定转入学生名单。

1. 材料提交截止时间：2026 年 9 月 3 日 18: 00(不按时提交纸质材料者，视为自动放弃转入学院相关专业的资格)。

2. 资格审核：各系转专业工作小组需在 2026 年 9 月 4 日完成对转专业申请的提交纸质材料初审。转入资格审核通过的学生，允许填报两个转入学院专业志愿，以第一志愿优先。

3. 面试：各系转专业面试小组需在 2026 年 9 月 9 日完成对转专业组织面试，确定名次排名。面试将根据思想政治素质、沟通能力、学习能力、专业特长、专业了解程度、专业发展潜力方面进行综合考核；各系工作小组按照学院统一要求组织面试考核；若面试成绩不及格学生，申请转入专业不予接收，也不能申请转入学院其他各专业；

4. 公示：各系转专业工作小组面试考核确定的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，需经转专业领导小组审批通过后方可公示。拟转入学生名单在学院网页公示，公示期为 3 日。公示期间，如有学生临时提出放弃拟转入资格，则按照个人总成绩高低顺序依次递补，不再另召开专门会议研讨。

5. 同意转入：公示无异议后报校教务处复核确定。做好办理学籍异动、课程补选、学生档案交接等后期工作。

6. 拟转入学生请及时加入学院转专业工作 QQ 群：809728517
学院转专业工作联系人：寇金梅

联系电话：0993-2058080

五、未尽事宜按“石河子大学关于开展 2026-2027 学年第一学期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”有关精神执行。

六、对上述实施办法及具体实施过程有任何疑问者，可直接向学院、学校教务处反映并及时回复。

